## 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專輔代課教師簡章

#### 壹、依據:

- 一、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教師甄選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- 二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7月9日公告編號179056。

#### 貳、甄選名額及聘期:

類別	代課 職缺	正取 名額	備取 名額	聘期	備註
專輔教師	娩假	1	1	110/09/01-110/09/29 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。)	專任輔導教師,配 合學校指派之行政 工作。

- 一、如代課原因消失時,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- 二、受聘教師需視學校需要協助行政工作,並協助認輔學生個案。

#### 叁、報名資格

#### 一、基本條件:

- 1.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 10 年者,不得參加甄選)。
- 2.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9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。
- 3.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31條及第33條規定之情事。

#### 二、資格條件:

1.具有國民小學加註輔導專長教師證書(證書在有效期限內)。

#### 肆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表件

- 一、公告時間:110年8月13日(星期三)至110年8月19日(星期四)
- 二、公告方式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https://www.tn.edu.tw

本校網站 http://www.yuses.tn.edu.tw/

臺南市代課人力系統 http://104.tn.edu.tw/Jlist.aspx

三、簡章表件: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委託書、切結書)

伍、報名日期、地點及聯絡電話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:

- 一、日期:採一次公告式辦理
- 二、地點及聯絡電話:本校教務處,電話:06-2320783轉703或701。

#### 三、應繳交證件:

- 1. 報名表 1 份
- 2. 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- 3. 合格教師證(教程證書)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- 4.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- 5. 教學檔案資料 1 份(A4 大小 5 頁以內)
- 6.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- 7. 切結書
- 8. 服務證明

## 9. 資格證件

四、方式:備妥有關證件親自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。 陸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# 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專輔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	:	(	學校填寫	`
コスノロ ツ州 かし		(	丁化光州	,

	姓 名 出生日期	年	月日	性別年齡	□男 □女 歳					
基本資料	通訊地址	'	,							
X 11	聯絡電話	手機: 住家:								
	電子信箱									
應徵 類別	專輔代理	里教師								
教師證	類別:		登記年							
<i>"</i>	1	大學	學院	系						
學歷	2	大學	學院	研究所						
簡貞										

	編號	服務學校	任職期間合計								
	1		自 年	- 月	起至	年	月止	計	年	月	
年資	2		自 年	<b>-</b> 月	起至	年	月止	計	年	月	
(經歷)	3		自 年	- F	起至	年	月止	計	年	月	
	4		自 年	<b>-</b> 月	起至	年	月止	計	年	月	
	5		自 年	- F	起至	年	月止	計	年	月	
重 獎 事 (條 列)											
申請人切結簽章	1.本人 2.本人 3.本人 以上資	D結以下各點: 「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 「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 「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 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,如經 法律責任。	擾事件尚 理流程輔	在調查	階段之.情事」。	情事」。	意接受		,本人	願負	
證	項目	文	件名稱			<u> </u>		頁目是否		備	註
件 名	1	報名表1份		□ 有	ī [	」無					
稱	2	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,影本	三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			] 無		
由學	3	合格教師證(教程證書)	證(教程證書)正本查驗,影本1份						」無		
校人	4	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, 景	多本1份	□≉	ī [	] 無					
【由學校人員查填】	5	教學檔案資料一份(A4大	小5頁以	□有	ī [	」無					
· 填	6	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	查驗,影石	<b>k</b> 1份			□有	ī [	」無		
審查	意見	□資格符合 □資格不符	審查人								

r

# 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	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永康區
永信國民小學 110 學年	年度專輔代課教師甄試報名,現全委託
代為辦理報名手續,立	<b>近保證絕無異議。</b>

此致

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: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:

聯 絡 電 話:

户籍 地址:

受 委 託 人: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:

聯 絡 電 話:

户籍 地址: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附註: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

# 服務切結書

附件3

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報名參加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專輔代課教師甄試,聘期自 110 年 9 月 1 日報到即日至 110 年 9 月 29 日,經錄取報到後,需服務期滿,以免影響學生受 教權益。

此致

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: 簽章

身份證字號

中華民國年月日